

#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就下述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 一、关于调增公司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1、我们同意将《关于调增公司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同时报告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调增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的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2、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市场价格与条件，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的损害。

3、议案中提及的各项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诚实的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此项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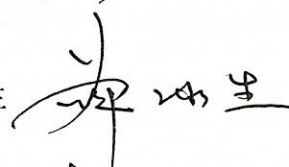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书》  
之签字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主任委员: 苏文兵



委 员: 薛冰生



李同春



黄学良



骆小春



2024年10月23日